

城郊街花卉产业园乡村群巷道建设工程 补充公告

城郊街花卉产业园乡村群巷道建设工程[项目编号: JG2023-5373], 于2023年9月21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招标公告, 现发布本项目补充公告及修改招标投标活动时间, 具体内容如下:

(一) 招标文件的修改:

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企业资质 (6分)	企业业绩	1. 2分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完成过质量合格的中标金额大于或等于1200万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每项得0. 15分。
	财务指标	1. 2分	投标人近三年(2020-2022)的平均资产负债率进行横向比较: 平均资产负债率由低至高排序, 排序第1-3名的得1. 2分; 排序第4-6名的得0. 6分; 排序第7名及以后的得0. 1分。
	第三方评价	1分	投标人获税务部门评定的纳税信用等级情况: (评价年度须含2022年) 1. 获得过“纳税信用等级”证书5年以上的, 得1分; 2. 获得过“纳税信用等级”证书4至5年的, 得0. 5分; 3. 获得过“纳税信用等级”证书1至3年的, 得0. 1分。
	工程奖项	1. 4分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承建的市政工程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 每项得0. 7分。
	工程研发能力	1. 2分	投标人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法证书, 获得9个或以上的, 得1. 2分; 获得5-8个的, 得0. 6分; 获得4个或以下的, 得0. 1分。
项目管理 机构能力 (14分)	项目负责人	3分	(1) 项目负责人职称(1分):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 得1分; (2) 项目负责人业绩(1分): 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担任项目负责人完成过中标金额大于或等于1200万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的, 每个得0. 5分; (3) 项目负责人获奖(1分): 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担任项目负责人完成过的市政工程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 得1分。



	技术负责人	3分	<p>(1) 技术负责人职称 (1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职称年限在15年或以上得上1分；职称年限在10至14年得0.5分；职称年限在9年或以下得0.2分；</p> <p>(2) 技术负责人研发 (1分)：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工程类工法证书，每项得0.5分；</p> <p>(3) 技术负责人获奖 (1分)：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技术负责人完成过的市政工程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每个得0.5分。</p>
	质量负责人	2分	<p>(1) 质量负责人证书 (0.5分)：具备“市政质量员”证书得0.5分；</p> <p>(2) 质量负责人职称 (0.5分)：具有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职称年限在10年或以上得上0.5分；职称年限在9年或以下得0.1分；</p> <p>(3) 质量负责人获奖 (1分)：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质量负责人完成过的市政工程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得1分。</p>
	造价负责人	2分	<p>(1) 造价负责人证书 (0.5分)：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得0.5分；</p> <p>(2) 造价负责人职称 (0.5分)：具有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职称年限在10年或以上得上0.5分；职称年限在9年或以下得0.1分；</p> <p>(3) 造价负责人获奖 (1分)：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造价负责人完成过的市政工程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得1分。</p>
	安全负责人	2分	<p>(1) 安全负责人证书 (0.5分)：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类) 或 (C3) 类的，得0.5分；</p> <p>(2) 安全负责人证书 (0.5分)：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执业资格年限在10年或以上得上0.5分；执业资格年限在9年或以下得0.1分；</p> <p>(3) 安全负责人获奖 (1分)：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安全负责人完成过的市政工程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得1分。</p>
	其它人员	2分	<p>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外，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完善合理，关键技术工种能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满足深化设计工作需求，保障项目质量、安全及周边环境等要求其中：</p> <p>(1) 给排水水工程师1人、管道工1人、污水处理工1人、排水检测工1人、道路巡视工1人、建筑工人实名制专管员1人。</p>
	合计	20分	注：以上人员不得兼任，提供相关岗位证书，全部满足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备注：1、企业业绩：提供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免招证明）、施工合同（仅需附协议书部分）、竣工验收鉴定证书或合同工程竣工验收鉴定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及其他补充（如需要）反映工程信息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时间以单位工程验收鉴定证书或合同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的日期为准。

2、财务指标：依据根据提供完整的近三年(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及附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报表附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如年度审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不符合上述情况的，则以0分计；资产负债率计算公式：资产负债率=期末资产总额×100%，不符合条件或未提交上述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平均资产负债率=2020、2021、2022年度资产负债率之和/计算年数。如出现排名重复，则后面名次跳跃排名，例如：有两个第1名，则下一名为第3名，以此类推。

3、第三方评价：纳税信用 A 级称号以税务机关出具的证书为准，纳税信用 A 级只计算投标人自身（不计算投标人的分公司和子公司），投标人须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信用等级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符合条件或未提交相关资料的不计分）。

4、工程奖项：需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证书发证机构必须是政府部门或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查询到的组织方为有效（需提供网页信息截图）。同一项目获奖按最高级别奖项只计一次得分，时间以获奖证书发证日期为准。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国家优质工程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原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市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但不限于：相关行业协会颁发的省市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省市市政优良样板工程、省市建设工程质量奖、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各类技术创新QC成果及技术应用、工法、安全文明奖项、参建获奖均不得分），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

5、工程研发能力：工法奖项以省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法证书为准。须提交工法证书扫描件及建设职能部门（或其主管的行业协会）出具可反映工法科技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扫描件，以上扫描件均需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以上要求提供的扫描件缺一不可，否则该工法奖项不能计算有效工法奖。

6、项目管理机构能力：项目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其他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扫描件；职称年限以证书发证日期为准、执业

资格年限以执业资格证签发日期为准。注册造价工程师是指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未实行分级的注册造价工程师自动划分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负责人担任对应职位完成过的工程项目的工程质量奖项需提交获奖证书扫描件及单位工程验收鉴定证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等，证明材料须明确显示该获奖的项目名称、相应负责人姓名担任职务等信息（如奖项证书无法证明对应专业负责人信息，则需在验收报告上体现对应专业负责人姓名及担任职务等信息）否则不作为负责人业绩奖项；人员获奖是指：证书发证机构必须是政府部门或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查询到的组织方为有效（需提供网页信息截图），时间以获奖证书发证日期为准。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国家优质工程奖（原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市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但不限于：相关行业协会颁发的省市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省市市政优良样板工程、省市建设工程质量奖、省建设系统工程金奖；（各类技术创新QC成果及技术应用、工法、安全文明奖项、参建获奖均不得分），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

7、本表中的人员均需按要求提交相应证件复印件（指2023年8月）购买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退休返聘人员不作为评分依据）。若提供在子公司购买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则不得分；未按要求提供完整相关资料的人员，该人员不作为评分依据）。

现文：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企业资信 (6分)	企业业绩	1.2分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质量合格的中标金额大于或等于1200万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每项得0.15分。
	财务指标	1.2分	投标人近三年(2020-2022)的平均资产负债率进行比较： 平均资产负债率由低至高排序，排序第1-3名的得1.2分；排序第4-6名的得0.6分；排序第7名及以后的得0.1分。
	第三方评价	1分	投标人获税务部门评定的纳税信用等级情况：（评价年度须含2022年） 1. 获得过“纳税信用A级”证书5年以上的，得1分； 2. 获得过“纳税信用A级”证书4至5年的，得0.5分； 3. 获得过“纳税信用A级”证书1至3年的，得0.1分。
	工程奖项	1.4分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承建的市政工程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每项得0.7分。
项目管理 机构能力 (14分)	工程研发能力	1.2分	投标人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法证书，获得9个或以上的，得1.2分；获得5-8个的，得0.6分；获得4个或以下的，得0.1分。
	项目负责人	3分	(2) 项目负责人职称（1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1分；
			(2) 项目负责人业绩（1分）：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项目负责人完成过中标金额大于或等于1200万的市政工程施工业绩的，每个得0.5分；
			(3) 项目负责人获奖（1分）：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项目负责人完成过的市政工程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得1分。

技术负责人	3分	<p>(1) 技术负责人职称 (1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职称年限在15年或以上得1分；职称年限在10至14年得0.5分；职称年限在9年或以下得0.2分；</p> <p>(2) 技术负责人研发 (1分)：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工程类工法证书，每项得0.5分；</p> <p>(3) 技术负责人获奖 (1分)：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技术负责人完成过的市政工程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每个得0.5分。</p>
质量负责人	2分	<p>(1) 质量负责人证书 (0.5分)：具备“市政质量员”证书得0.5分；</p> <p>(2) 质量负责人职称 (0.5分)：具有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职称年限在10年或以上得0.5分；职称年限在9年或以下得0.1分；</p> <p>(3) 质量负责人获奖 (1分)：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质量负责人完成过的市政工程项目获得过市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得1分。</p>
造价负责人	2分	<p>(1) 造价负责人证书 (1分)：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得1分；</p> <p>(2) 造价负责人职称 (1分)：具有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职称年限在10年或以上得1分；职称年限在9年或以下得0.5分；</p>
安全负责人	2分	<p>(1) 安全负责人证书 (1分)：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类) 或 (C3) 类的，得1分；</p> <p>(2) 安全负责人证书 (1分)：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执业资格年限在10年或以上得1分；执业资格年限在9年或以下得0.5分；</p>
其它人员	2分	<p>除项目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外，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完善合理，关键技术工种能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满足深化设计工作需求，保障项目质量、安全及周边环境等要求其中：</p> <p>(1) 给排水水工程师1人、道路巡视工1人、建筑工人实名制专管员1人。</p> <p>注：以上人员不得兼任，提供相关岗位证书，全部满足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p>
合计	20分	

备注：1、企业业绩：提供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施工合同（仅需附协议书部分）、竣工验收鉴定证书或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及其他补充（如需要）反映工程信息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时间以单位工程验收鉴定证书或合同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的日期为准。

2、财务指标：依据根据提供完整的近三年（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及附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报表附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如年度审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不符合上述情况的，则以0分计；资产负债率计算公式：资产负债率=期末资产总额/期末负债总额×100%，不符合条件或未提交上述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平均资产负债率=2020、2021、2022年度资产负债率之和/计算年数。如出现排名重复，则后面名次跳跃排名，例如：有两个第1名，则下一名为第3名，以此类推。

3、第三方评价：纳税信用 A 级称号以税务机关出具的证书为准，纳税信用A级只计算投标人自身（不计算投标人的分公司和子公司），投标人须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信用等级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符合条件或未提交相关资料的不计分）。

4、工程奖项：需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证书发证机构必须是政府部门或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查询到的组织方为有效（需提供网页信息截图）。同一项目获奖按最高级别奖项只计一次得分，时间以获奖证书发证日期为准。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原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市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但不限于：相关行业协会颁发的省市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省市市政优良样板工程、省市建设工程质量奖、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各类技术创新QC成果及技术应用、工法、安全文明奖项、参建获奖均不得分），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

5、工程研发能力：工法奖项以省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法证书为准。须提交工法证书扫描件及建设职能部门（或其主管的行业协会）出具可反映工法科技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扫描件，以上扫描件均需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以上要求提供的扫描件缺一不可，否则该工法奖项不能计算有效工法奖。

6、项目管理机构能力：项目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其他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扫描件；职称年限以证书发证日期为准、执业资格年限以执业资格注册日期为准。注册造价工程师是指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未实行分级的注册造价工程师自动划分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负责人担任对应职位完成过的工程项目的工程质量奖项需提交获奖证书扫描件及单位工程竣工验收鉴定证书或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等，证明材料须明确显示该获奖的项目名称、

(二) 本项目具体时间和场地安排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日程安排, 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 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 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三) 重新发布本项目施工合同及电子招标文件.GZZB, 详见附件。

(四) 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内容与本补充公告发布的内容不一致之处的, 以本补充公告内容为准, 本补充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

招标人: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 广东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9月22日

